

广西贺州市生态产业园新材料分园建设项目标准厂房(一期 5#、6#、7#厂房)35kV
用电配电工程中标候选人公示
(招标编号: KT2023 备字 17 号)

公示结束时间: 2024 年 01 月 04 日

一、评标情况

标段(包)[001]广西贺州市生态产业园新材料分园建设项目标准厂房(一期 5#、6#、7#厂房)
35KV 用电配电工程: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中标候选人第 1 名: 坤宇建工集团有限公司, 投标报价: 351.2080 万元, 质量: 达到国家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电力行业相关验收标准, 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: 90 天;

中标候选人第 2 名: 广西宝光明建设有限公司, 投标报价: 351.2850 万元, 质量: 达到国家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电力行业相关验收标准, 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: 90 天;

中标候选人第 3 名: 广西国泰电力有限公司, 投标报价: 351.0598 万元, 质量: 达到国家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电力行业相关验收标准, 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: 90 天;

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中标候选人(坤宇建工集团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: 梁尊源桂 245202101609;

中标候选人(广西宝光明建设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: 温霄霄桂 245181866668;

中标候选人(广西国泰电力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: 刘志桂 245181900724;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中标候选人(坤宇建工集团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: 合格;

中标候选人(广西宝光明建设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: 合格;

中标候选人(广西国泰电力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: 合格;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, 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, 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; 若招标人拒不答复或认为招标人答复内容不符合法律、法规和规章规定或认为权益受到侵害的, 请在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广西壮族自治区)或提交纸质书面材料向投诉受理部门提出书面



投诉书，逾期不予受理。若招标人对项目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可在公示开始日起 10 日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广西壮族自治区）或提交纸质书面材料直接向投诉受理部门提交书面投诉书。

投诉受理部门：广西贺州市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投诉受理电话：0774-3303382

三、其他

1、结构类型及规模 本期项目新装 S11-2500kVA-35/0.4kV 变压器 1 台、S11-4000kVA-35/0.4kV 变压器 2 台；（2）新装 35kV 高压充气柜 9 面、0.4kV 低压柜 19 面，直流屏柜 3 面；（3）配电房内新敷设 35kV 电力电缆 YJV22-26/35kV-3×70 长约 90 米（各配电房 30 米），室外沿场内已建电缆管道敷设 35kV 电力电缆 YJV22-26/35kV-3×70 长约 730 米（160+270+300）。（4）新建配电房设备基础 3 座。具体详见《施工图设计》及经财政投资评审的《工程量清单》内容。

2、开标时间及地点：2023 年 12 月 27 日，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厅【地址：广西贺州市鞍山西路 83-1 号 4 楼】

3、公示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29 日-2024 年 01 月 04 日

4、公告媒介：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www.chinabidding.com.cn、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://zbtb.gxi.gov.cn:9000/>）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广西·贺州）

（<http://ggzy.jgswj.gxzf.gov.cn/hzggzy/>）

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广西贺州市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监事会工作部）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广西贺州市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贺州市八步区太白西路 155 号

联 系 人：刘工

电 话：0774-3303362

电子邮件：/



